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048/18-19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2/PL/HA

民政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期：2018 年 12 月 19 日(星期三)
時間：上午 8 時 30 分
地點：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2

出席委員：郭偉強議員, JP (主席)
區諾軒議員 (副主席)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陳克勤議員, BBS, JP
毛孟靜議員
何俊賢議員, BBS
易志明議員, S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馬逢國議員, SBS, JP
陳志全議員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張超雄議員
葉建源議員
尹兆堅議員
朱凱廸議員
何君堯議員, JP
周浩鼎議員
邵家輝議員
邵家臻議員
柯創盛議員, MH
容海恩議員
陳沛然議員

陳振英議員, JP
陳淑莊議員
許智峯議員
陸頌雄議員, JP
劉國勳議員, MH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鄭俊宇議員
鄭泳舜議員, MH
謝偉銓議員, BBS

列席議員 : 莫乃光議員, JP
葛珮帆議員, BBS, JP
何啟明議員

缺席委員 : 吳永嘉議員, JP

出席公職人員 : 議程第 III 項

政府當局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
陳積志先生, JP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2)
張馮泳萍女士, JP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文化)1
李基舜先生

香港演藝學院

校長
華道賢教授

舞台及製作藝術學院院長
蔡敏志教授

科藝製作系主任
袁卓華先生

議程第 IV 項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
陳積志先生, JP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文化)2
張佩珊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文博)
陳承緯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館長(科學館)
陳淑文女士

議程第 V 項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
陳積志先生, JP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文化)2
張佩珊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李美嫦女士, JP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圖書館及發展)
劉淑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總館長(電腦及特別
職務)
李子俊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資訊科技經理 3
勞艷寶女士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2)3
麥麗嫻女士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2)6
區麗芬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自上次會議舉行至今發出的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2)363/18-19(01)號文件]

委員察悉，在上次會議後，馬逢國議員於 2018 年 11 月 29 日致事務委員會的函件。

II. 下次會議的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2)448/18-19(01)及(02)號文件]

2. 事務委員會商定在 2019 年 1 月 28 日上午 8 時 30 分舉行的下次例會上討論政府當局建議的以下事項：

(a) 關愛基金；及

(b) 檢討區議會議員的酬金和津貼安排。

III. 香港演藝學院虛擬/擴增/混合實境研究實驗室
[立法會 CB(2)448/18-19(03)號文件]

3. 應主席之請，民政事務局副局长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 CB(2)448/18-19(03)號文件]的要點。香港演藝學院代表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委員簡介香港演藝學院("演藝學院")在轄下的舞台及製作藝術學院開設一個虛擬/擴增/混合實境研究實驗室的建議，預算所涉費用為 1,600 萬元。

(會後補註：有關的簡介資料已於 2018 年 12 月 20 日隨立法會 CB(2)501/18-19(01)號文件發給委員。)

討論

4. 委員普遍支持開設擬議實驗室，並促請演藝學院在規劃該實驗室時應留意虛擬/擴增/混

合實境科技的最新發展。謝偉銓議員詢問，是次撥款建議有否預留款項以更新擬設實驗室的設備，務求跟上日後的科技發展。謝議員及姚思榮議員亦問及擬議項目的詳細招標安排。

5. 演藝學院校長回應時表示，該校需要最新設備輔助授課，特別是舞台及製作藝術學院開辦的課程，並透過協作和研究項目，可與所有其他的學院合作。演藝學院科藝製作系主任表示，演藝學院計劃分兩階段為有關設備招標，以確保能購置擁有最先進技術的設備。民政事務局副局長表示，擬設實驗室的預算費用當中，7%屬應急費用，以應付價格上升及小規模的提升工程，但卻沒有就更新設備預留款項。

6. 莫乃光議員及主席察悉，演藝學院預計因開設實驗室而增加的經常開支每年約為 65 萬元。他們關注演藝學院能否調配足夠人手以營運擬設實驗室。民政事務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增加的經常開支主要包括擬設實驗室日常運作(例如日常維修及保養)涉及的開支，有關開支將由演藝學院以現時每年所獲得的資助金承擔。演藝學院舞台及製作藝術學院院長表示，擬設實驗室的運作會由演藝學院現有的技術員隊伍及支援人員負責，未來數年無需就有關工作增聘人手。應副主席的要求，政府當局答允提供擬設實驗室經常開支的詳細資料，以及在擬議項目下購置的設備在其使用年限屆滿時的處置安排。

政府當局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的回應已於 2019 年 2 月 13 日隨立法會 CB(2)789/18-19(01)號文件發給委員。)

7. 邵家臻議員詢問，演藝學院為何不在剛完成的校園擴建工程計劃中，就擬設實驗室作出規劃。演藝學院舞台及製作藝術學院院長和演藝學院科藝製作系主任回應時解釋，擴建工程計劃是在數年前構思，基於技術理由，當時並非引入新設施的合適時機。演藝學院科藝製作系主任補充，虛擬/擴增/混合實境技術近年發展頗為迅速，價格亦變得較為相宜。演藝學院認為有需要在灣仔校園內，改建和重新配置現有一個面積約 120 淨可分配平方

米的排練室/實驗室空間，開設擬議實驗室，以為學生提供有關的訓練。

8. 馬逢國議員及陳淑莊議員對發展和應用虛擬/擴增/混合實境技術於表演藝術上表示支持。馬議員建議演藝學院應考慮開辦短期訓練課程，以增進相關從業員對虛擬/擴增/混合實境技術的認識。演藝學院校長回應時表示，演藝學院非常重視與業界和相關團體的合作。演藝學院預計，學院每個學年使用擬設實驗室的時數約為 1 500 小時。民政事務局副局長表示，政府當局會鼓勵演藝學院在情況許可下，進一步增加新設施的使用率，以加強對業界的支援。演藝學院舞台及製作藝術學院院長表示，視乎擬設實驗室在啟用後的實際運作情況，演藝學院會考慮在合適情況下為相關從業員提供短期訓練課程。

9. 莫乃光議員及主席建議演藝學院可考慮與本地大學合作，在表演中更多使用虛擬/擴增/混合實境技術。馬逢國議員認為，在表演中使用虛擬/擴增/混合實境技術，有助帶領香港表演藝術界再創高峰。他建議亦應在演藝學院的歌劇院及/或香港賽馬會演藝劇院提供有關設施。葉建源議員詢問擬設實驗室可否用作舉行表演。葉議員及陳淑莊議員亦問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會否在轄下表演場地提供相關設施。

10.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康文署會研究在全面翻新現有表演場地時更新有關設施，在合適情況下，亦可考慮小規模提升有關設施。演藝學院科藝製作系主任表示，擬設實驗室主要作教學用途，使學員掌握有關虛擬/擴增/混合實境技術的技能，同時透過跨學科研究和協作項目，支持開發用於現場表演節目的技術。演藝學院科藝製作系主任進一步表示，學院可在擬設實驗室為獲邀嘉賓進行示範，但由於實驗室並無公眾娛樂場所牌照，所以不能用作舉行表演。他補充，在考慮為演藝學院的表演場地加設大型虛擬/擴增/混合實境設施時，演藝學院須顧及有關的成本效益和需求。

11. 主席總結表示，委員不反對當局將該項撥款建議提交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審議。

IV. 加強香港科學館的節目編排、觀眾拓展和更新常設展覽

[立法會 CB(2)448/18-19(04)及(05)號文件]

12.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 CB(2)448/18-19(04)號文件]的要點。委員察悉，擬為香港科學館("科學館")5 個常設展廳更換或提升展品推行的 5 年計劃所需經費總額估計為 2,000 萬元。

討論

13. 馬逢國議員、陳淑莊議員、莫乃光議員、劉國勳議員、何啟明議員、鄭俊宇議員及副主席質疑，預計所需的經費是否足以真正全面更新科學館的常設展覽，與最新科技發展同步前行。他們關注，自科學館於 1991 年開幕以來，科學館多個常設展廳從沒有進行過任何大規模更新。他們要求政府當局更定期更新科學館的常設展廳，以更換過時的展品。

14.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解釋，科學館的入場人數已打破歷年紀錄，在教育本地學生方面扮演重要的角色。為免阻礙市民參觀科學館，政府當局認為有需要分階段進行常設展廳的更新工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文博)("康文署助理署長(文博)")表示，科學館有 16 個常設展廳，而所需的擬議撥款只用以支付更換或提升其中 5 個常設展廳部分展品的費用，其餘展廳的更新工程將需另行撥款。康文署助理署長(文博)回應副主席的意見時表示，當局預期新展品的使用率甚高，所以在招標過程中會特別留意，確保新展品耐用安全。

15. 主席及何啟明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就科學館的長遠發展進行策略檢討，以保持科學館對公眾的吸引力，並與科技發展同步前行。莫乃光議員建議，政府當局更新科學館的展廳時，應參考海外

政府當局

科學博物館(例如倫敦科學博物館及加州科學院)的經驗，並徵詢本港創科業界的意見。主席認為，科學館應就其更新計劃諮詢教育局和創新及科技局。他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詳細說明在擬議5年計劃下，常設展覽中將更換及新加入的內容。

16.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表示，科學館在推廣科學、科技、工程及數學("STEM")教育方面擔當策略性角色。科學館會就其更新計劃諮詢相關政策局和業界，而博物館諮詢委員會及其轄下由不同領域專家組成的專責委員會亦會為更新計劃提供意見。康文署助理署長(文博)補充，預計所需的2,000萬元撥款將用於5個常設展廳的場地設計、製作和安裝新展品等工作。他又表示，長遠而言，政府當局正研究擴建科學館，以提供更多空間展出富創新意念的展品，並讓前來參觀的學生參與實驗工作坊。

17. 邵家輝議員注意到科學館的目標對象以兒童為主，他建議科學館亦應安裝以家長為對象的展品。他支持盡快推行擬議5年計劃。馬逢國議員詢問，預計所需的2,000萬元撥款為何不能從保養公共博物館的經常資助額中撥付。馬議員並認為，科學館應運用創新科技，以提高參觀者對新展品的興趣，藉以向學生和市民大眾推廣STEM教育。劉國勳議員要求提供資料，詳述科學館支持STEM教育的各項措施。

18.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及康文署助理署長(文博)解釋，擬議5年計劃旨在更新常設展覽的內容，運用最新展示技術提升展覽的質素，以及更換老化而維修費用高昂的互動展品。擬議5年計劃所需的撥款性質上不屬經常撥款，因而需要申請一次過2,000萬元的撥款。總館長(科學館)表示，科學館會與本地教育機構緊密合作舉辦不同的活動(例如工作坊及巡迴展覽)，輔助課堂學習為本的STEM教育。此外，科學館亦會透過教師發展活動，加強教師培訓工作。

19. 主席總結表示，委員不反對當局將該項撥款建議提交財委會審議。

V. 發展智慧圖書館系統

[立法會 CB(2)448/18-19(06)及(07)號文件]

20. 應主席之請，民政事務局副局長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文件[立法會 CB(2)448/18-19(06)號文件]的重點。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康文署署長")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委員簡介政府當局的建議，即為香港公共圖書館開發新的智慧圖書館系統。委員察悉，擬議系統所需的非經常開支總計為 8 億 7,730 萬元，在 2019-2020 年度至 2024-2025 年度的非經常員工開支為 5,560 萬元。另一方面，由 2025-2026 年度起，擬議系統每年所需的經常開支估計約為 1 億 2,130 萬元。此外，在這項建議下，每年會有額外員工開支 450 萬元。

討論

21. 部分委員(包括馬逢國議員及莫乃光議員)原則上支持擬議系統。莫議員認為，約 8 億 8,000 萬元的非經常開支相當龐大，他要求政府當局把撥款建議提交財委會審議時，提供更多有關擬議系統的硬件、系統軟件及網絡設備等資料。馬議員建議制訂主要表現指標，以評估擬議系統。

22.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透過更廣泛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和自助服務設施，擬議系統可提高圖書館服務的質素及效率，善用人手資源。此外，擬議系統將支援香港發展成為智慧城市。康文署署長表示，舉例而言，擬議系統每年可節省約 1 億 4,410 萬元(載於政府當局文件第 12 段)，而把歸還書籍送回原屬圖書館所需的時間，將由現時 4 個工作天縮短至兩個工作天。此外，擬議系統將有助香港公共圖書館探討如何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延長圖書館的服務時間。康文署署長進一步表示，政府當局會按適當情況諮詢公共圖書館諮詢委員會，研究為擬議系統制訂有效的主要表現指標。民政事務局副局長回應馬逢國議員的詢問時表示，根據初步資料，擬議系統的服務年限約為

10 年。莫乃光議員提醒政府當局，系統軟件通常較硬件更早過時。

23. 陳振英議員建議，圖書館應接受以數碼付款方式繳付圖書館的收費及費用，並促請政府當局盡快推行數碼付款系統。陳議員提到擬議系統的新功能，並關注當公共圖書館的大數據以公開資料形式共享後，會如何保障讀者的個人資料(包括數碼個人身份)。他並詢問擬議系統如何支援香港發展成為智慧城市。

24. 康文署署長表示，擬議系統有助收集和分析大數據，並將之以公共資料形式共享，供公私營機構用作分析、研究和具創意的應用。故此，該系統可支援香港發展成為智慧城市。她向委員保證，當相關數據以公開資料形式共享後，讀者的私隱將會獲得保障。康文署署長進一步表示，擬議系統會分階段推行，而現有兩套主要圖書館資訊科技系統(即新世代綜合圖書館系統和多媒體資訊系統)的提升工作，亦會視乎適當情況繼續進行，以改善圖書館服務。擬議系統將取代新世代綜合圖書館系統和多媒體資訊系統，並會更廣泛應用資訊及通訊科技，以及採用無線射頻識別技術的自助服務設施。康文署署長補充，香港公共圖書館現已接受網上繳費。

25. 莫乃光議員、鄭俊宇議員及副主席均認為，政府當局應處理公眾對延長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的訴求日漸增加的情況。他們詢問，落實擬議系統是否有助延長圖書館開放時間。副主席認為應檢討目前各間公共圖書館開放時間不一的問題。莫議員建議進一步加強引入易於使用的自助服務設施。香港公共圖書館應安排更多地點供讀者借書及還書。

26. 民政事務局副局長答稱，政府當局近年已非常努力改善圖書館服務，包括延長公共圖書館的開放時間。康文署署長表示，公共圖書館的開放時間按其所屬的類別和功能而有所不同。現時，香港中央圖書館、37 間主要/分區圖書館及 32 間小型圖書館每周分別開放 74 小時、71 小時及 50 小時。康

文署署長進一步表示，在現行的制度和運作模式下，延長圖書館開放時間將需大量人手資源。日後，採用創新及嶄新科技，輔以易於使用的設施，例如具備無線射頻識別技術的多功能自助服務機，將有助香港公共圖書館探討如何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延長圖書館的開放時間。康文署署長回應副主席的意見時表示，位於香港文化中心的自助圖書站附近設有座位區。

27. 陸頌雄議員建議在擬議系統中提供更強大的搜尋功能，並盡量讓使用者可搜尋實體書的內容。康文署署長答稱，日後各類圖書館資源(包括實體書、電子書及電子資料庫)都可透過單一平台搜尋。政府當局會要求出版商盡可能提供印刷書籍的摘錄，以便搜尋。

(於上午 10 時 18 分，主席指示將會議由指定的會議結束時間延長 5 分。)

28. 鄭俊宇議員及陸頌雄議員認為應採取措施，推廣本地的閱讀文化。陸議員表示，在互聯網世代，年輕人的閱讀習慣已有很大改變，政府當局應加強向年輕人推廣閱讀。他要求當局提供公共圖書館讀者的年齡分布資料。馬逢國議員建議政府當局在適當情況下諮詢本地作家和出版商，探討有何措施推動閱讀、本地文學藝術和出版業發展。

29. 康文署署長回應時表示，當局曾按年齡組別分析香港公共圖書館的圖書館資料外借情況，發現約 27%借給 20 歲以下的使用者，而約 23%則借給 40 至 49 歲的使用者。她表示，香港公共圖書館致力在全港推廣閱讀，並會以"共享・喜閱新時代"為主題，針對幼稚園、小學及中學的學生推出連串推廣活動。康文署署長進一步表示，政府當局已在多方面與作家及出版商合作，以期支持推動本地文學藝術和出版業發展。

30. 經討論後，主席總結表示，委員不反對當局將該項撥款建議提交財委會審議。

經辦人/部門

IV. 其他事項

31. 議事完畢，會議於上午 10 時 34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19 年 3 月 20 日